

招标信息变更发布备案表

信息类别	1. 澄清、变更公告 2. 中止、终止公告
项目名称及编号 (具体公告内容附后)	罗城仫佬族自治县龙岸镇物华村土地整治项目 (HCZC2018-G2-00044-YCJS)
招标代理机构意见	同意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经办人:  (盖章):  2018年8月14日 </div>
招标单位意见	同意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经办人:  (盖章):  2018年8月14日 </div>
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意见	同意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经办人:  (盖章):  2018年8月14日 </div>
备 注	发布澄清公告、变更公告, 须向交易服务部提交《招标信息变更发布备案表》(原件), 发布终止(中止)公告, 须提交行政监管部门下达的处理决定书或相关质疑回复文件(复印件加盖招标人公章)。

注: 本表一式四份, 行业行政主管部门、招标单位、招标代理机构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。